**连云港市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**

**卫生许可证延续申请表**

申请项目

申请单位

申请时间

.

**连云港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制**

**填 表 说 明**

一、本表用于申请连云港市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延续，即有效期届满30日前，供水单位向原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卫生行政机关提出延续申请；

二、填写此表前，请认真阅读有关法规及申报受理的规定；

三、本申请表的内容应当准确完整，不得涂改，否则无效。所附材料均使用A4规格纸打印（建议中文用宋体小4号字，英文用12号字）或复印；

四、申请单位应当在申请表及相应的材料逐页加盖单位公章，并按规定的顺序排列，装订成册；

五、申请材料填写完毕后送交所在地卫生计生行政部门，按照程序办结相关手续后，由实施行政许可的卫生计生行政部门留存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　请　单　位 |  |
| 申请单位地址 |  |
| 实际生产地址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水 源 类 型 |  | 供水人口 |  |
| 设计日供水量 |  | 实际日供水量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话 |  |
| 申　请　类　别 | 延续 | 邮 编 |  |
| 所附资料：□1.连云港市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延续申请表；□2.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；□3.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材料；□4.生产区（车间、场所）布局、水处理工艺、生产设备（设施）及检验设备无改变的说明（如有改变，提供改变的相关资料）；□5.近6个月内的水质（水源水、出厂水、管网末梢水）检测报告；□6.卫生许可证原件。委托办理的，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|
| **承诺书**本申请表中所申报的内容及所附材料均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国家有关规范、标准和规定。如有不实之处或侵权行为，我单位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。 |
|  | 申请单位(签章) |  |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（签字) |  |
| 年 月 日 |